

晋城市财政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5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财政厅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进法治财政建设，财政干部法治素养和依法理财能力明显提升。现将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为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我局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进一步推动财政法治建设提质增效。一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度，制定《晋城市财政局 2025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把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和宣传教育计划。二是制定《晋城市财政局 2025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为财政法治建设工作划定工作路径、明确责任边界。三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等工作中的支撑作用。今年以来，累计出具法律意见书 28 份，受理电话咨询 20 次左右，开展现场协调研究 6 次，为财政决策提供坚实法治保障。四是及

时主动向社会公开会计监督检查信息。对按年度计划开展的会计监督检查事项进行查前公示，严格履行告知程序，主动向当事人告知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并在局公众网及时公布行政执法信息。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筑牢法治思想根基，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确保法治学习内容重点突出、全面覆盖。

（二）坚持依法行政，切实履行财政主责主业

1. **做好行政执法经费保障。**将行政执法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在部门预算中统筹编列依法行政工作经费，保障行政执法工作有序开展。

2. **加强收费清单目录化管理。**及时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实行目录化管理，并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常态化公开，确保收费公开透明。

3. **加大文件合法性审查力度。**按照合法性、适当性和协调性的要求，统筹推进规范性文件立改废释，全面筑牢高质量财政制度根基；2025年共进行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等的合法性审核25件。

4. **推行“互联网+监管”工作模式。**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对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业情况、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会计信息质量以及金融企业资产财务管理工作的监管，提升监管精

准化水平。

（三）规范权力运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 **规范财政执法行为。**严格审核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等涉法文书，全年完成12件涉法文书审核工作，确保文书合法合规、程序严谨规范。并及时将行政裁决事项在“信用山西”进行公示，推动执法公开透明。

2. **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从严开展政策措施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严防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出台；组织召开公平竞争审查专题讲座，深化业务知识学习，切实提升审查专业能力与规范化水平。

3. **强化财会监督职责。**组织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及“四类”政府采购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到位，并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从源头防范财政领域违法违规风险。

（四）加强法治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1. **推进“普法责任制”落实。**对照“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要求，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在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在行政执法中积极履行告知义务，向当事人充分释法说理，为法治财政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2. **丰富普法学法载体。**充分利用“学习强国”APP、山西干部在线学院、行政执法大讲堂、省财政厅“一月一培训”等平台，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学法教育活动。

3. **深化专题普法培训。**举办公公平竞争审查、财政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谋审督评”资金监管等法治专题培训，助力财政干部

精准掌握政策制度、创新工作方法，推动财政工作与法治相融合，进一步引导财政干部发挥法治在财政工作中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把法治思维贯彻落实到财政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

4. 开展多元普法活动。依托“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时间节点，联动主题党日开展普法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活动 20 余次；同时在项目评审、会计监督检查等工作现场开展嵌入式普法，强化群众法律底线意识，推动法治观念融入财政工作各环节、深入群众心中。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短板及下一步工作安排

2025 年，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积极进展，同时也存在法治宣传的覆盖面广度和依法行政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强化认识、提高站位，优化举措、严抓落实，全力以赴推动法治政府和法治财政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夯实思想基础

1. 提升法治培训实效。组织干部职工开展财政法律法规、依法行政专题培训，聚焦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等核心业务，提升财政队伍法治素养与依法行政能力。

2. 强化法治文化建设。将法治文化融入财政决策、执行、监督全流程，通过常态化普法宣传、法治主题活动，增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与意识。

3. 拓宽法治宣传渠道。线上依托官网“财政法规”专栏推送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等财政核心法律法规解读与案例警示；线下在项目评审、财会监督等现场向企业和单位普及财政政策，深入基层开展法治下乡活动，讲解涉农、民生相关法规政策。

（二）优化财政管理，筑牢制度防线

1. **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优化预算编制流程，细化编制标准，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度与科学性，严格落实预算执行全过程监管。

2. **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加大政府采购活动监督检查力度，完善全流程监管机制，保障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开展。

3. **从严开展会计监督。**聚焦行政事业单位、企业会计信息质量等，开展专项检查，严厉查处会计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财经秩序。

（三）强化依法行政，提升治理能力

1. **强建执法队伍。**常态化开展执法人员法治培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和执法能力。

2. **严格执法监督。**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加强执法行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执法合法合规。

3. **完善决策机制。**细化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保障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合规。

4. **加强行政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审计和社会监督，通过多元监督主体的参与，形成对行政行为的全面制约。

晋城市财政局

2026年2月10日